



印度吠檀多哲学史

A History of Indian Vedānta Philosophy

(上卷)

孙晶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013047365

B351.2
05
V1

印度吠檀多哲学史

A History of Indian Vedānta Philosophy

(上卷)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B351.2
05
V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印度吠檀多哲学史(上卷)/孙晶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3. 5

ISBN 978-7-5161-2134-4

I. ①印… II. ①孙… III. ①吠檀多—研究—印度—古代②哲学史—研究—印度—古代 IV. ①B35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35087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冯春风
责任校对 杜丽延
责任印制 王炳图

出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邮编100720)
网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中国社科网 010-64070619
发行部 010-84083685
门市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3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5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26.25
插 页 2
字 数 445千字
定 价 78.00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010-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序章	(1)
第一节 吠檀多的产生	(4)
第二节 吠檀多派的主要哲学家	(8)
一 从《梵经》到商羯罗之前的哲学家	(8)
二 商羯罗之后的哲学家	(21)
三 吠檀多不二一元论派的哲学家	(25)
第一章 正统派哲学的思想始源：吠陀	(42)
第一节 吠陀的成立及开展模式	(42)
一 历史过程	(42)
二 主要内容	(46)
第二节 《梨俱吠陀》的哲学思想	(48)
一 《梨俱吠陀》的多神教	(48)
二 《梨俱吠陀》的宇宙创世说	(51)
三 原人创世论	(56)
四 吠陀的轮回思想	(61)
第二章 正统派哲学的思想始源：奥义书	(64)
第一节 奥义书的成立及其意义	(64)
第二节 奥义书的哲学	(66)
一 梵与我的概念	(66)
二 梵我一如思想的发展	(69)
三 “二梵”说与“二我”说	(75)
第三节 奥义书的解脱观	(80)
一 《梵书》的理论	(80)
二 奥义书的轮回观	(81)
第四节 奥义书与原始佛教	(87)

一	理论基础解析	(87)
二	外在的区别	(91)
三	形上学立场的区别	(92)
第三章	《薄伽梵歌》的哲学思想	(97)
第一节	《薄伽梵歌》的背景及内容简介	(97)
第二节	《薄伽梵歌》与其他哲学派别的关系	(102)
一	数论	(102)
二	瑜伽	(106)
三	弥曼差	(110)
第三节	《薄伽梵歌》的哲学思想	(112)
一	《摩诃婆罗多》的哲学思想	(112)
二	神我	(117)
三	原质	(120)
四	三德	(123)
第四节	《薄伽梵歌》的宗教观	(127)
一	瑜伽修行理论	(127)
二	神论	(132)
三	轮回说	(136)
第五节	伦理道德观	(137)
一	种姓的职责与义务	(137)
二	平等观	(139)
三	祭祀	(141)
第四章	吠檀多哲学的根本经典：《梵经》	(144)
第一节	《梵经》的年代、名义及其结构	(144)
第二节	《梵经》的不一不异论	(148)
第三节	《梵经》的宇宙观	(151)
第五章	乔荼波陀与《圣教论》	(156)
第一节	乔荼波陀的历史背景	(156)
一	名称与历史	(156)
二	《圣教论》介绍	(160)
三	《圣教论》发展线索	(166)
第二节	《圣教论》的哲学思想	(171)

一 唵的本体论思想	(171)
二 四位说的现象论	(175)
三 摩耶的幻相说	(177)
四 绝对不生说	(180)
五 梵我一如说	(186)
六 结论	(190)
第三节 乔荼波陀与佛教	(190)
一 理论的时代性和渗透性	(191)
二 理论上的比较	(196)
三 结论	(210)
第六章 商羯罗的哲学思想	(213)
第一节 商羯罗的生涯与历史时代背景	(213)
一 商羯罗的生平与年代	(213)
二 历史时代背景	(216)
三 商羯罗的著作	(218)
第二节 商羯罗思想研究	(223)
一 绝对的梵和阿特曼	(223)
二 宇宙论	(236)
三 个我观	(249)
四 认识论	(253)
第三节 解脱观	(261)
一 轮回的本质与主体	(261)
二 无明的本质	(265)
三 解脱论	(271)
第四节 商羯罗与佛教	(275)
一 问题的由来	(276)
二 吠檀多与佛教哲学的异同	(278)
三 《梵经注》对佛教的批判	(281)
四 《示教千则》对佛教的批判	(289)
五 结论	(302)
第五节 结束语	(303)
第七章 罗摩奴阇的限定不二论	(305)

第一节 罗摩奴阇的生平及时代背景	(305)
第二节 梵与个我、世界的关系	(308)
第三节 认识论	(316)
第四节 宗教伦理观	(317)
第五节 结论	(321)
第八章 摩陀婆的二元论	(324)
第一节 摩陀婆的生平及著作	(324)
第二节 摩陀婆的二元论	(325)
第九章 筏罗婆的哲学	(329)
第一节 筏罗婆的思想背景	(329)
第二节 《小注》的哲学思想研究	(332)
一 作为世界原因的梵	(332)
二 梵是无属性的行为主体	(337)
三 结论	(338)
第十章 16 世纪不二一元论派的动向	(340)
第一节 时代和思想背景	(340)
第二节 摩吐苏陀那·沙罗须瓦提	(342)
第三节 其他哲学家	(345)
附录 印度吠檀多哲学的梵我观与朱熹理学之比较	(349)
参考文献	(363)
梵汉哲学术语译名对照	(380)

序 章

吠檀多 (Vedānta) 一词本意为“吠陀 (Veda) 的结尾 (anta)”，实指整个吠陀文献的完结部分所形成的奥义书。吠檀多的另一个含义是“吠陀圣典的最深旨意”。因为奥义书不但是整个吠陀的最后部分，而且它的思想内容也是对整个吠陀哲学思想的总结和概括。那么，吠檀多哲学是否就等同于奥义书哲学呢？也不竟然。因为，奥义书为一类哲学书籍，尽管主要的奥义书（如 13 种最古的奥义书）出现的年代比较接近，但从整个历史上来看，产生与发展年代延续近千年，历史久远；奥义书所涉及的哲学家人数众多，其中的学说杂然，不一致、矛盾的地方也有很多。而吠檀多哲学则是由一批哲学家将奥义书哲学思想加以概括总结，整理成为一个庞大的哲学体系。

印度吠檀多哲学的思想起源最早可以追溯到近 3000 年前的吠陀文献，正式成为哲学体系的吠檀多哲学也有 1500 年以上的历史。吠陀是婆罗门教的天启圣典 (Śruti)，也是它们的根本经典。这并非是由人或神所创造出来的，而是上古时代的圣人们依靠神秘的灵感所感知到的上天的启示，它是永恒的东西。吠檀多哲学最忠实地秉承了吠陀的精神，创立出一种思想体系，专事研究宇宙的根本原理。这是一个历史久远的思想体系，它在印度思想史上，对印度社会的思想、文化、宗教等影响最大，它始终是印度哲学的主流派；作为印度教的宗教哲学，其哲学传统一直延续至今。

在印度哲学史上，凡承认吠陀圣典的权威性的婆罗门教哲学都被称为正统派哲学，凡否认吠陀圣典的权威性的哲学流派被称为异端派。前者因为共有六派，所以又被称为“六派哲学”。如下：

正统派：

正理论 (Nyāya)，胜论 (Vaiśeṣika)，数论 (Sāṃkhya)，瑜伽 (或称钵颠闍利的瑜伽，Patañjali-Yoga)，弥曼差 (Mīmāṃsā)，吠檀多 (Vedānta)。

异端派：

佛教（Buddhism），耆那教（Jaina），顺世论（又译：路迦耶多 Lokāyata 或圻婆伽 Cārvāka）。

“六派哲学”并非只是一个简单的集合概念，它代表着印度婆罗门教正统宗教哲学总的理念。我们现在所持的印度六派哲学的概念，是现代学者无批判地使用的一个概念，它所指的这六个派别的哲学最迟在孔雀王朝的时代现存的本派经典已经成形，形成了一个尊吠陀为权威圣典的哲学潮流。实际上六派哲学的形成也是有一个较长的历史过程的。

在印度正统六派哲学中，有数论、瑜伽、胜论、正理共四派虽然承认吠陀的权威，但是它们的理论却并非直接来自吠陀文献。而只有前后弥曼差直接继承了吠陀圣典的思想形成了本派的教义。因此，前后弥曼差在印度哲学史中被看作正统派哲学中的纯正统。实际上早期的弥曼差并无分别，只是一个统一的派别，后来才逐渐发展成为弥曼差派（前）和吠檀多派（后）。弥曼差是对吠陀祭祀中的疑惑之处进行探究的学问，而吠陀文献从广义上讲由“本集”（*saṃhitā*）、梵书（*Brāhmaṇas*）和经书（*sūtra*）三部分组成，这三部分又被区分为天启圣典和古传两类。从这两类的内容和性质来看，主要分为两部分：一是关于婆罗门教日常的祭式和义务的实行，等等；另一是关于宇宙我与个我的关系的哲学问题。其中，天启圣典的祭文集录（曼陀罗，*mantra*）以及梵书属于业品，而奥义书则属于智品。弥曼差派主要研究吠陀本集和梵书的祭祀、仪礼（业品，*karma-kāṇḍa*）部分，故又被称为“前弥曼差”（*Pūrva-Mimāṃsā*）或“业弥曼差”（*Karma-Mimāṃsā*）；吠檀多派主要从事吠陀所属最后部分奥义书的哲学部分（智品，*jñāna-kāṇḍa*）的研究，因而被称为“后弥曼差”（*Uttara-Mimāṃsā*）或“智弥曼差”（*Jñāna-Mimāṃsā*）。简单讲，前弥曼差因为主要讨论祭仪和训诂，所以很难被叫做哲学。后弥曼差的吠檀多派，并不研究吠陀章句，主要研究奥义书；不重烦琐的祭仪，而以直悟义理，修习亲证为主。实际上，弥曼差与吠檀多两派是姊妹关系，两派的学问是相合相辅的，共同构成正统婆罗门教哲学的总体。所以早期的学者两派的学问都兼具。

关于印度的哲学，相对应于西方的 *philosophy*，印度称呼哲学的词为 *darśana*（见）。*darśana* 是由动词 *drś* 派生出来的名词，含义有：“看见之事”、“洞察”、“看法”等。印度人用这个词来称呼 *philosophy*，例如古代

称呼正理派哲学为 Nyāya-darśana，再如称呼佛教哲学为 Buddha-darśana。而六派哲学即为 ṣaḍ-darśana。

如果单纯地来看印度哲学，将 darśana（见）翻译为西方的 philosophy 是可以被一般大众所接受的。但实际上从哲学专业的角度来看，有两点应该注意：

（1）印度的各哲学流派其性格特点有一大相同之处：它们都有固定的研究对象和理论结构，从上古开始就形成了固定的世界观、存在观、真理观。作为不同派别的思想特点的具有原创性的思想虽然也是有的，但它只是在最根本的经典的指导下，延续着一代又一代的对传统经典著作的诠释，在前人基础上的重新覆盖。那种完全的个人的哲学或世界观是没有的，有的只是宗派的或传统的理论，因此，与西方哲学那种提倡对真理的探求，对事物本质的探究是不同的。与西方的 philosophy（爱知）的本意是有差别的。

（2）在印度哲学中，哲学与宗教之间是很难画出一条界线来的。各派哲学都认可轮回（saṃsāra）和业（羯磨，karma），其哲学的最终目的是要获得解脱而渡到彼岸。例如佛教，它是作为反婆罗门教的体系而出现的，它否定婆罗门教的吠陀天启、祭祀万能、婆罗门至上的三大纲领，也反对苦行和“灵魂说”。但是，佛教仍然接受婆罗门教的经典《奥义书》所提倡的“业报轮回”、解脱等学说。大乘佛教则更多地吸收了奥义书的观点，与原始佛教的教义相去甚远。印度六派哲学的主要命题是全知全能的神（Brahman）与不灭的灵魂（阿特曼，Ātman）的存在，因果报应的问题，宗教圣典的妥当性根据的问题，等等。例如六派之一的瑜伽，其研究对象是宗教的修行法的体系，以及它们的理论基础。在印度思想中，不是如何去区分宗教与哲学的问题，而是如何去发现它们之间的互补关系的问题。近代印度著名哲学家辩喜曾说，没有哲学的宗教会陷入迷信，而没有宗教的哲学则是枯燥无味的无神论。因而，darśana（“见”）是哲学还是宗教呢？进而引起的疑问是：哲学是什么？宗教又是什么呢？印度哲学能否直接拿来与西方哲学作单纯的比较呢？印度哲学在某些思想理论上与西方哲学是可以匹敌的，同样是存在着丰富的哲学思维的，我们可以把 darśana（“见”）作为学派或学说来研究，应该也是无可厚非的。

第一节 吠檀多的产生

“吠檀多”一词是梵文 Vedānta 的音译，意思为“吠陀的末分”。吠檀多派哲学是以奥义书为主要研究对象，这便意味着吠檀多哲学是在奥义书出现之后才产生的。具体地说，除了主要研究奥义书之外，吠檀多派哲学的研究对象还包括《薄伽梵歌》(Bhagavad - gīta)和《梵经》(Brahma - sūtra)两部经典著作。而《梵经》作为吠檀多哲学的根本经典不断地被后代的吠檀多哲学家们研究与注释。

吠檀多一词最早见于两种奥义书——如《秃顶奥义》(Ⅲ, 2, 6)：

有如吠檀多，于义善决定，遁世瑜伽修，心清遂精进，彼等长逝时，入乎大梵界，死生得解脱，一切无罣碍。^①

又如《白骡奥义》(Ⅵ, 22)：

吠檀多学中，劫初所宣说，无上秘密义，不可教躁人，不子，或不弟。^②

按照上述两种奥义书的说法，吠檀多是关于修行的“知识”，是教派内部不宣于人的“密义”，这主要是早期的理解，实际上到了稍后时期吠檀多讨论的都是深奥的哲学道理，因此吠檀多便具有两个层次的意味：从历史沿革来看，它仍属于吠陀体系，因为它研究的文献都是吠陀的末分；从思想内容上来看，它已经超越了早期哲学的实在论的范围，提出了更高层次的哲学问题，它对上古时代的吠陀思想已经作了终结，从此其哲学思想走向了新的时代。

我们所称呼的“吠檀多哲学”，并不仅仅意味着奥义书的哲学，而是那种承认奥义书的绝对权威，对奥义书中那些杂乱的哲学理论圣句作出了

① 徐梵澄译：《五十奥义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711页。下引同此，不再注明。

② 同上书，第429页。

统一的解释，从而建立起体系化的哲学系统的一群哲学家所拥有的思想理论。从此立场出发，吠檀多派确立自己的思想传统，继之除了奥义书之外，还承认《薄伽梵歌》和《梵经》的权威，因此这三部哲学经典著作被合称为“吠檀多三经”（或三种体系，Prasthānātraya）。后来要求吠檀多派的弟子们要对这三种并无内在的矛盾而首尾一贯的哲学文献其思想体系作出理解和解释，甚至还包括对这三种文献作注疏。

吠檀多派早期和印度正统派的六派哲学之一的弥曼差是一个统一的派别，后来才逐渐发展成为弥曼差派和吠檀多派。因为吠檀多主要以奥义书的中心哲学概念“梵”作为研究对象，故也被称为“梵弥曼差”（Brahma - Mimāṃsā）。在印度正统派的六派哲学中，吠檀多和弥曼差两派是最能代表婆罗门教精神的，因此两派的教说相结合的话就可看作婆罗门教哲学的总成。初期婆罗门教的学者都是兼具两派的学问的。两派从学问的立场或从方法的角度来说的话，它们是完全一致的。因为它们同属正统的婆罗门教，都将吠陀文献看作天启圣典，把它作为一切知识的绝对的根据。甚至对于圣典中出现的矛盾之处，它们也是站在一定的立场上对这些不整合点进行统一的调和，因此应该讲这两派是一种姊妹关系。因此，在《梵经》出现之前的婆罗门教的学者不能简单地分为哪一派，因为他们实际上两种知识都具备。例如我们知道名字的有：迦夏库利（Kāśakṛtsna，约前350—前250年）、阿湿摩那耶（Āśmarathya，约前3世纪？）、奥都罗弥（Audulomi，约前3世纪？）。

那么，吠檀多与弥曼差是什么原因？什么时候开始出现分裂的呢？这个问题一直没有得到合适的解答。但是，我们通过对文献的考证，可以发现两大派在思想上的对立面。^①

首先，《梵经》认为：

梵文原句：puruṣa - artho' taḥ, śabdād, iti Bādarāyaṇaḥ

汉译：“跋达罗衍那 [认为]：人生的 [最高的] 目的是 [解脱]，因为圣典（奥义书）说 [对我的知即能实现]。”^②

① 参见《梵经》Ⅲ.4, 1 - 17; *Brahmasūtra - bhāṣya*, Vol. II, Ānandāśrama - Saṃskṛta - Granthāvaliḥ, Granthāṅkaḥ 21, Khristābdāh, 1900, pp. 391 - 405, 下引均同此版本, 不另注明, 只注明经偈序号和卷数页码。

② *Brahmasūtra - bhāṣya* Ⅲ.4, 1, Vol. II, p. 391.

此中所蕴涵的“我的知”（*ātma - jñāna*）的含义也即指梵知，尽管没有明确指出。商羯罗在注释中指出，经典主要是指以下奥义书：《歌者奥义》、《秃顶奥义》、《鹧鸪氏奥义》等。

《歌者奥义》说：

知道自我的人超越忧愁。^①

《秃顶奥义》说：

知道这至高的梵，他便成为梵。^②

《鹧鸪氏奥义》说：

知梵者达到最高者。^③

《梵经》根据天启经典的教导，认为要想获得解脱，就必须认识到梵与我，只有这才是真正的解脱之道。而祭祀行为只是第二的辅助作用，犹如用水来冲洗米粒那样，只是起到了洗净的作用；而阇弥尼（Jaimini，《弥曼差经》的作者）认为，“实行祭祀”才能获得解脱。^④ 商羯罗在给《梵经》做注解时指出，阇弥尼是坚持祭祀行为的，阇弥尼认为经典对祭祀行为是称赞（*arthavāda*）的。如：

[这是阇弥尼阿阇梨的见解。] 例如，祭具（*dravya*）与净化（*saṃskāra*）以及祭事等那样 [其结果都被经典所称赞]。^⑤

于是，由于两派在实践手段上存在着差异，那么在实践目标上也是持

① 《歌者奥义》Ⅶ.1, 3, 汉译引自黄宝生译《奥义书》，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第202页。下引省略。

② 《秃顶奥义》Ⅲ.2, 9, 汉译引自黄宝生译本，第306页。

③ 《鹧鸪氏奥义》Ⅱ.1, 1, 汉译引自黄宝生译本，第238页。

④ Cf. *Brahmasūtra - bhāṣya* Ⅲ.4, 2, Vol. II, p. 392.

⑤ *Brahmasūtra - bhāṣya* Ⅲ.4, 2, Vol. II, p. 393.

不同看法的。弥曼差认为，对经典所规定的、自古以来沿袭下来的雅利安民族的祭祀的实行，它可以使人们在现世甚至来世都能得到繁荣，可以享受好的果报，这是人生最重要的事情。《弥曼差经》认为：

那 [祭祀行为要产生的果报] 是天堂。因为 [这] 对一切 [人来说，都是] 无一例外 [的希求]。(为什么这样？因为“天堂”就是幸福，而每个人都寻求幸福。) 还因为 [能到达天堂是人们的共同] 信念。^①

而《梵经》认为，人生的目的是得到解脱，通过祭祀来得到现世和来世的幸福，这不是我们真正的目的。要想得到解脱，必须要通过对梵的认识，实行祭祀与对梵的认识，这是有根本区别的事情。由于实践目标的不同，使得吠檀多派与弥曼差派在理论上出现了裂痕，分裂为两派就变成了非常自然的事情，从而吠檀多哲学成为了奥义书的解释学。

吠檀多哲学到底是在什么年代产生的事实不详。但是中村元教授经过精心研究后认为，中期的奥义书的产生年代，应该是在早期的奥义书完全制作完成之后；因为在中期奥义书中可以看出它们对早期奥义书思想的尊重和继承，因此这也可以看作是吠檀多学派的萌芽。^② 学者们认为，作为一个独立的系统的哲学体系应该是在公元前后建立起来的，一般地说，吠檀多派的开山祖师是跋达罗衍那 (Bādarāyaṇa, 又传称毗耶舍 Vyāsa, 约公元前 1 世纪人)^③，此人生平不详，相传被保存下来的《梵经》为他所作。《梵经》被视为吠檀多派的根本经典，它又被称为《吠檀多经》、《广博经》。关于《梵经》的现存形式，一般认为是在公元 400—450 年间所编纂而成。《梵经》是对当时那些对奥义书作出的种种解释，也即对形上学的问题提出种种见解的各种学说的要约、整理和批判，从而组织起了一个相对集中和完整的体系。《梵经》在当时能够对数论提出的神我 (Puruṣa) 和原质 (Prakṛti) 的二元论加以对抗，提出了奥义书的中心哲学概念“梵” (Brahman) 作为宇宙唯一绝对的终极原因，从而展开了一元论

^① 《瑜伽经》IV. 3, 汉译引自姚卫群编译《古印度六派哲学经典》，商务印书馆 2003 年版，第 228 页。

^② 中村元：《初期吠檀多哲学》，岩波书店 1955 年版，第 168—169 页。

^③ 毗耶舍被视为印度古代的圣人，据传他编撰过吠陀，是大史诗《摩诃婆罗多》的作者。

的观点。吠檀多派的根本立场在《梵经》中得到了确立，从此便以对梵的哲学探究作为其主要目的展开。也以此为契机，与印度别的正统派哲学和非正统派的佛教哲学一起，在笈多王朝这一印度古典文化的黄金时代正式登场。

在《梵经》中可以看到它引用了弥曼差开山祖师闍弥尼（Jaimini）的学说，^①而在《弥曼差经》（Mīmāṃsā - sūtra）中也能找出跋达罗衍那的痕迹。^②由此可以说明，在早期吠檀多的时代，思想理论还尚未最终定形，正处于从古老的吠陀时代的实在论的原始哲学向更高级的哲学形态转化之中。于是，在各派哲学家之间存在着这种相互引证的情况也就不奇怪了。

吠檀多派哲学自《梵经》的现存形式出现算起，至少有1500年的复杂的发展历史，出现了各种流派。其中最重要的五个流派是：商羯罗的不二一元论（Advaita）、罗摩奴闍的限定不二一元论（Viśiṣṭa - advaita）、摩陀婆的二元论（Dvaita）、尼跋伽的二不二论（Dvaitā dvaita - vāda，又称本质不一不异论 Bhedā - bheda - vāda）、筏罗婆的纯粹不二一元论（Śūdhā - advaita，又称清静不二一元论）。

时至今日，吠檀多派哲学仍然对印度社会乃至世界思想界产生着不可估量的影响。

第二节 吠檀多派的主要哲学家

一 从《梵经》到商羯罗之前的哲学家

自《梵经》出现之后到公元700年的商羯罗为止，吠檀多派在这几百年间有整部著作流传于世的四位哲学家是：伐致呵利（Bhartṛhari），乔荼波陀（Gauḍapāda），哥宾达（Govindanātha）和曼陀那弥室罗（Maṇḍanamīśra）。其余还有约10位哲学家，有的没有整部著作流传下来，仅有断片可读；有的仅知道他们的名字，却并无著作留存于世，其中著名的有：优波伐沙（Upavarṣa，约450—500年），他曾为《弥曼差经》、《梵

^① *Brahmasūtra - bhāṣya* III.4, 2, Vol. II, p. 392.

^② 在《弥曼差经》中曾五次出现跋达罗衍那的名字，I, 1, 5; V, 2, 19; VI, 1, 8; X, 8, 44; XI, 1, 63.

经》等做过注疏。薄陀延那 (Bodhāyana, 约 500 年) 也为同样的经做过注, 并且他的思想对罗摩奴阇 (Rāmānuja) 产生过很大的影响。另外还有夏伯拉斯瓦敏 (Śabarasvāmin, 约 550 年)、荼罗毗陀 (Draviḍa, 或 Dramiḍa, 约 550 年)、伐致普那旁恰 (Bhartṛprapañca, 约 550 年)、坦迦 (Taṅka, 约 500—550 年) 等。

优波伐沙 (Upavaṣa, 约 450—500 年), 其生平不详, 他是《梵经》出现之后吠檀多学派以及弥曼差派最古老、最权威的学者。在商羯罗的《梵经注》中两次提到他的名字。^① 在薄斯伽罗的《梵经注》中曾三次提到他的名字。他既是吠檀多派的权威学者, 也是弥曼差派的权威学者。无论是商羯罗还是薄斯伽罗, 以及别的注作者 (Vṛttikāra), 都尊称他为“尊师” (Bhagavat), 这在别的经注者中是少见的。优波伐沙是两个弥曼差学派 (前后) 都通晓的学者, 因此他分别对《梵经》和《弥曼差经》都有注释 (vṛtti), 并且还传说为阇弥尼所著的弥曼差重要著作《商羯沙那·伽达》 (Saṅkarṣaṇa - kāṇḍa) 作了注解, 因此, 将这三部注解合在一起构成了整个弥曼差学。但是, 他的著作已经散失, 仅存断片。

由于优波伐沙兼具祭事弥曼差与吠檀多的学问, 这两门学问都属于正统婆罗门教不可或缺的重要学问, 而《梵经》也认为祭事弥曼差的学问是自身学问成立的前提条件。根据商羯罗以及薄斯伽罗的说法, 优波伐沙讲述了“阿特曼论” (ātmanvāda), 对阿特曼存在的证明, 既不是通过推论来论证也不是以经典圣言为理由, 而是由众人的自我意识来直接证悟的。因此承认意识的事实而证明阿特曼的存在。

优波伐沙的哲学反对文法学派的观点, 他认为, 从言语 (śabda) 的背后来解读言语的形而上学的哲学本体这种哲学的倾向是不恰当的。具体讲, 从牛 (gauḥ) 本身的语言形式分析为 g、au、ḥ 的字音, 这种人为地分解破拆是不恰当的。商羯罗在《梵经注》(I. 3, 28) 中指出, 优波伐沙所反对的是“苏波多论” (sphoṭavāda) 的观点。以牛为例来论证言语的本性, 这是自钵颠闍利的《大疏》 (Mahābhāṣya) 以来文法学者传统上的习惯。^②

① 参见商羯罗《梵经注》 I. 3, 28; III. 3, 53。

② 中村元:《吠檀多哲学的发展》, 岩波书店 1955 年版, 第 49—51 页。

伐致呵利（Bhartṛhari，5世纪后半）^①，吠檀多哲学家，后来他作为文法学派的复兴者而名声大振。主要著作有：《文章单语篇》（*Vākya-padīya*），以及为钵颠闍利（Patañjali）的著作《大疏》（*Mahābhāṣya*）作了注疏《大疏解明》（*Mahābhāṣyadīpikā*），这是一部关于文法学或言语哲学的著作，因为伐致呵利作为一位吠檀多的学者，他在文法学中注入了吠檀多哲学的因素，因而使其成为了言语哲学。

文法学（*vyākaraṇa*）是印度古代出现的吠陀的六门辅助学科之一，是仅次于天启圣典的权威学问之一。文法学的基本教典都来自古传。在佛教经典中记载着文法学是仅次于吠陀本集的重要性经典，伐致呵利也极力宣传文法学的重要意义。他甚至认为文法学在吠陀六学问中占据第一的位置，是别的一切学问的基础。文法学起初的任务是研究圣语梵文的构造，确定它的使用规则，防止出现使用上的混乱。因为广义上的吠陀都是使用梵文来写作的，这也是为了保护圣典和保护写作圣典的梵文。本来梵文的规则在波你尼及钵颠闍利那里就得到了确立，后世只需照此执行即可。作为后代的伐致呵利，也只需要不断地维持、拥护以及向后代传袭下去就可以了。但是，伐致呵利认为，文法学的任务不仅仅如此，而是要对“语言的本质”进行理解。于是，伐致呵利的文法学研究向哲学深入。他认为，语言是梵的构成要素，要进行形上学的思考。文法学家认为，吠陀祭祀的目的是为了当下的繁荣和来世的生天，文法学研究的果报也是同样，但文法学的目的并不仅仅是为了对圣语进行正确的理解。

伐致呵利绝对尊敬吠陀的权威，他把文法学作为关于内在我的学问，其目的是要寻求关于梵的知识，从而达到自我的解脱。现象界是变化的，梵是恒常不变的实体，它是唯一的、无变化的、不死的、无始的、常住的、清静的、寂静的。它自体是绝对无差别的，它是现实所经验的现象世界的潜势力，诸现象其根基在梵，由梵而开展。梵作为这些差别相的根基，它是由言语而来，言语是其本性，言语形成了万物的本质。这就是伐致呵利言语哲学的最根本的特征。由于这一特征，因此也可以把伐致呵利的哲学称为“言语梵论”（*Śabdabrahmavāda*）或“言语一元论”（*Śab-*

^① 中村元对伐致呵利有非常详细的研究，他认为伐致呵利的年代应该是在530—630年间。请参见中村元《言语的哲学》，岩波书店1955年版，第219页以降。而印度学者普遍认为应该是5世纪的人，参见中村元《吠檀多哲学的发展》，岩波书店1955年版，第31页附记。